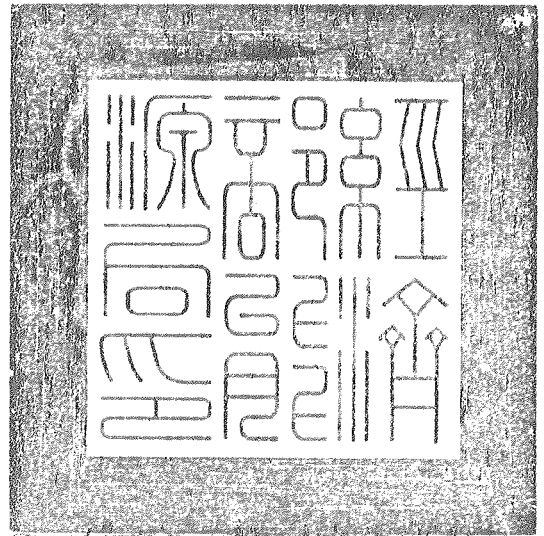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能源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9 年 4 月 13 日

發文字號：能技字第 09904033580 號



修正「電鍋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」，自即日起生效。

附修正「電鍋節能標章能源效率基準與標示方法」



局長 葉 忠 青